

**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补选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国都”）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刘佳佳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的有序开展，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7年5月10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及民主选举，会议选举了张金燕女士（简历如下）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结束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张金燕，女，38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员工。截止至本公告日，张金燕女士未持有新国都股票，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张金燕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且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5月10日